

專案質詢

9-1-19-0535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29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許委員淑華，鑑於政府拚觀光新南向，第一步應先從在台六十萬名東南亞移工開始，讓他們平常是移工、假日是觀光客，回到家鄉後還能替台灣宣傳，等於有六十萬名現成的觀光大使。近年低成本航空公司大舉進駐台灣，帶來東南亞觀光財。但經營泰、越、菲、印度、印尼等新興市場的旅行社業者表示，台灣好山好水雖吸引人，若能給予東南亞國家免簽，才是最方便、最快速吸客的誘因；移工問題和觀光簽證無直接關係，政府不應用移工問題擋住簽證，以免被貼上歧視、落伍的標籤，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東南亞旅客申請來台觀光簽證程序複雜，不僅要繳交財產、工作證明，還須赴該地台灣代表處面試，並等上十至廿天才能拿到簽證。雖然日前行政院已宣布，未來將針對東協八國民眾，漸進式擴大簡化簽證及電子簽、試辦免簽服務，但旅行社仍認為誠意不足，「來台玩這麼麻煩，誰想來？」
- 二、有旅行社業者表示，日本三年前就開放對泰國、馬來西亞免簽，去年更開放印尼、越南兩國，今年則對緬甸開放免簽，吸引大量東南亞旅客人潮。外交部以移工問題擋住簽證是歧視心態；像美國給予台灣免簽是指可旅遊，並非工作簽、學生簽，台灣開放東南亞國家免簽，也不代表移工可拿觀光簽來台工作。
- 三、印尼有一千多間旅行社，但目前觀光局開放簡化簽證方案，僅針對其中的廿家；盼政府就算不能開放免簽，也應擴大對印尼簡化簽證的範圍，否則旅客恐對台灣失去興趣。
- 四、免簽當然有吸引力，但若整體配套沒跟上，東南亞旅客來台也不會覺得開心。有越南旅行社業者以馬來西亞海關為例，指對方對他微笑、打招呼，離開時還用越南語說「謝謝」，「這種打從心裡歡迎，才讓人想再來」